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驰远环保中央洗涤物流产业园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生态环境部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9号）。2021年5月14日，内蒙古宇邦众联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对《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驰远环保中央洗涤物流产业园区项目（一期）》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会议邀请3位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有关情况介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并查阅了项目的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云展东街。

主要建设内容：1号布草洗涤车间1座、3号客衣洗涤车间1座，办公楼、宿舍食堂、污水处理站、备用锅炉及相关辅助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内蒙古绿洁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驰远环保中央洗涤物流产业园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年4月1日，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批复文号为：呼环政批字[2020]26号。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建设，并于 2021 年 3 月投入运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759.5 万元，环保投资 1529 万元，占总投资的 7.3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驰远环保中央洗涤物流产业园区项目 1 号布草洗涤车间、3 号客衣洗涤车间、办公楼、宿舍食堂、污水处理站、锅炉及相关辅助工程和环保设施，其他工程正在建设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批复对比，本次验收只对 1 号布草洗涤车间、3 号客衣洗涤车间、办公楼、宿舍食堂、污水处理站、锅炉及相关辅助工程和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其他工程正在建设中，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食堂燃烧废气、污水处理厂废气、备用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及运输车辆废气。油烟废气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并安装在线监控设施；污水处理站安装了臭气处理设备，臭气经过处理后由 21m 高排气筒排放；备用燃气锅炉仅在电厂供汽故障时临时使用，燃气锅炉废气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反渗透浓水与软水废水。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460\text{m}^3/\text{a}$ ，经 $3*36\text{m}^3$ 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食堂污水排水量为 $584\text{m}^3/\text{a}$ ，食堂污水先由 12m^3 隔油池处理后，与日常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生产废水、反渗透浓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洗涤废水，洗涤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经反渗透深度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洗涤生产。通过采用 RO 膜反渗透工艺处理，产生反渗透浓水量为 $1800\text{m}^3/\text{a}$ ，产生的反渗透浓水通过管道连接返回污水处理站，再次处理。

③软水废水

软水废水来自生产补充用水软化过程（自来水软化采用阳离子交换树脂处理），软水废水产生量为 $180\text{m}^3/\text{a}$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项目洗涤龙、脱水机、洗衣机、烘干机、烫平机、折叠机、水泵等设备，生产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固废、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污水处理厂污泥、废反渗透膜、废活性炭、废离子交换树脂。

(1) 生产固废：本项目生产性固废主要为洗涤过程产生的衣物棉絮、废旧包装材料以及干洗过滤网污垢。

本项目洗涤过程中产生的衣物棉絮由洗涤设备自带的棉絮收集布袋收集，定期清理，产生量约为 0.8t/a、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3.5t/a、干洗过程中过滤网污垢产生的量约为 0.5t/a。该部分固废和生活垃圾一起交环卫部门处理。

(2)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4.6t/a，经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 食堂餐厨垃圾：餐厨垃圾产生量约为 20t/a，废油脂产生量为 2t/a。定期交由呼和浩特市联发废油脂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4) 污水处理厂污泥，本项目污水处理厂污泥产量约为 12t/a，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 废反渗透膜、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活性炭

本项目回用水深度处理采用“活性炭过滤+保安过滤+反渗透”工艺，废反渗透膜产生量约为 3t/a，新鲜水软水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量约为 1t/a，回用水深度处理及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量约为 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0）》，以上固废属于危废。产生后暂存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巴彦淖市静脉产业园高新技术环保有限公司处理，验收期间未产生。

本项目建设 20m² 危废暂存间 1 座，地面铺设 20cmC30 抗渗混凝土，混凝土上层铺设 2.0mm 防渗膜，渗透系数小于 1.0×10^{-10} cm/s，用于暂存本项目生产的危险废物。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废水: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可知, PH 值为 8.33~8.41、化学需氧量最大平均值为 47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平均值为 9.2mg/L、氨氮未检出、色度最大平均值为 8 倍、悬浮物最大平均值为 12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平均值为 0.168mg/L, 监测结果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废气:

(1)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可知, 1#锅炉颗粒物最大折算浓度 3.6mg/m³、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最大折算浓度29mg/m³、烟气黑度未检出; 2#锅炉颗粒物最大折算浓度4.5mg/m³、二氧化硫未检出、氮氧化物最大折算浓度29mg/m³、烟气黑度未检出, 锅炉烟气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表1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可知, 车间臭气 氨最大排放浓度 1.80mg/m³、硫化氢未检出、臭气浓度977mg/m³, 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2限值;

(3)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可知, 1#油烟净化装置出口浓度最大值为: 0.23mg/m³、2#油烟净化装置出口浓度最大值为: 0.18mg/m³, 监测结果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488-2018) 限值标准。

噪声:

根据本次对厂界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可知，厂界昼间最大值为 54 dB（A）、夜间最大值为 48dB（A）；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噪声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落实了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一期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验收。

六、建议

- 1、健全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各类环保台账。
- 2、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2021 年 5 月 14 日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驰远环保中央洗涤
物流产业园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吴永梅	副总 工程师	内蒙古宇邦众联置业有限公司	13807151822	150102195911290568
李翰	工程师	内蒙古宇邦众联置业有限公司	1472385607	150219810406086
高利军	副总	内蒙古环保环境有限公司	13847082288	15010219700110151
刘刚	副总	内蒙古环保环境有限公司	1394849971	15762519601110008
李辉	副总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环评)	13927612666	15010219581003077
徐海	副总		13904710055	15010318591208169
董飞		内蒙古宇邦众联置业有限公司	1568607507	150026198705053036
张磊	技术	内蒙古绿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47125667	150422199202210640

内蒙古宇邦众联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14日

